



113 學年度臺科大高中生申請入學 正備取生報到與放棄錄取資格作業說明

★ 建議使用 Google Chrome 或 Mozilla FireFox 瀏覽器操作，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以避免資料流失而影響權益。

一、正取生報到規定(流程图)

(一)報到作業：

正取生於放榜後，應至本校招生網址 (<http://www.ntust.edu.tw/113tech1>) 點選『**報到/遞補作業**』執行網路報到/放棄報到作業，網路報到/放棄時間為 **113 年 5 月 31 日 (星期五) 10:00 至 113 年 6 月 9 日 (星期日) 中午 12:00 止**。逾期未辦理網路確認報到登錄者，視為放棄錄取資格且不得異議（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報到），其缺額由已辦理網路登記遞補之備取生依序遞補。

(二)本校於 **113 年 6 月 11 日 (星期二) 中午 12:00 公告正取生完成報到名單**。

二、備取生遞補報到規定(第一階段遞補生及第二階段遞補生流程图)

(一)登記遞補意願：

備取生於放榜後，應至本校招生網址 (<http://www.ntust.edu.tw/113tech1>) 選擇『**報到/遞補作業**』執行網路遞補/放棄遞補作業，以表示等候/放棄遞補之意願，網路登記遞補時間為 **113 年 5 月 31 日 (星期五) 10:00 至 113 年 6 月 9 日 (星期日) 中午 12:00 止**。逾期未辦理網路登記遞補登錄者，視為放棄遞補資格且不得異議（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登記）。

(二)遞補報到程序：

1.正取生報到後遇有缺額，將採**網路公告**方式由同系組已辦理網路登記遞補之備取生「**依備取名次順序遞補**」。各階段各梯次遞補時間緊湊，**不另行寄送紙本通知**。申請生應密切注意本校電子郵件之遞補報到通知與網站公告之遞補名單及報到時間，並依規定時間及報到方式辦理遞補報到手續，以免影響入學權益。請申請生務必主動上網查詢。

2.遞補分二階段辦理，各階段遞補名單內之錄取生應於當梯次公告遞補報到時間截止前至本校招生網址 (<http://www.ntust.edu.tw/113tech1>) 再次點選『**報到/遞補作業**』執行網路報到/放棄報到作業。逾期未辦理網路確認報到登錄者，視為放棄錄取資格且不得異議（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報到）。

(三)各階段遞補名單公告及遞補報到梯次時間表

1. **第一階段：**

第 1 梯次：	113 年 6 月 11 日 (星期二)	16:00
	~ 113 年 6 月 12 日 (星期三)	10:00
第 2 梯次：	113 年 6 月 12 日 (星期三)	16:00
	~ 113 年 6 月 13 日 (星期四)	10:00

2. 第二階段

第 1 梯次：	113 年 6 月 14 日 (星期五)	13:00~17:00
第 2 梯次：	113 年 6 月 14 日 (星期五)	18:00~21:00
第 3 梯次：	113 年 6 月 15 日 (星期六)	8:00~12:00
第 4 梯次：	113 年 6 月 15 日 (星期六)	13:00~17:00
第 5 梯次：	113 年 6 月 15 日 (星期六)	18:00~21:00
第 6 梯次：	113 年 6 月 16 日 (星期日)	8:00~12:00
第 7 梯次：	113 年 6 月 16 日 (星期日)	13:00~17:00

★ 6 月 14 日下午 13:00 後獲第二階段遞補資格者，如欲報到本校（**一經報到者即不得放棄本校就讀普大**，請謹慎考量），於該遞補梯次結束前至 [大學甄選委員會網站](http://www.ntust.edu.tw) 點選「網路聲明放棄」，並將「完成聲明放棄入學資格確認表」，另於 6 月 16 日前上傳至 google 表單 (<https://reurl.cc/L4RkM9>)。普通大學個人申請統一分發結果未獲錄取者免。

三、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規定(分二階段辦理)

(一) 第一階段：

1. 放棄截止時間：113 年 6 月 14 日 (星期五) 中午 12:00 前。【期限後不得辦理放棄科大選擇就讀普通大學】
 2. 對象：(1) 已完成報到之正取生及 (2) 6 月 13 日上午 10:00 前獲第一階段遞補資格且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於 6 月 13 日大學甄選入學個人申請統一分發結果獲錄取者，而欲放棄本校或普通大學錄取資格者。
 3. 欲放棄臺科大錄取資格者：於 6 月 14 日中午 12:00 前至本校招生網址 (<http://www.ntust.edu.tw/113tech1>)，登入「考生專區」，進入「放棄錄取、遞補資格」(左邊選單第五項)後，點選「確認放棄錄取資格」，完成網路聲明放棄錄取資格作業，錄取資格一經放棄，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回復，請錄取生審慎考量。重複報到者，一律取消本招生之錄取資格，考生不得異議。
- ※ 錄取生完成網路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後，次一工作日系統會產出「錄取生完成聲明放棄錄取資格確認表」請自行存檔或列印，以免延誤自身權益。嗣後，對放棄錄取資格相關事宜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提示「錄取生完成聲明放棄錄取資格確認表」，未提示者一律不予受理。
4. 欲放棄普通大學錄取資格就讀臺科大者：於 6 月 14 日中午 12:00 前至 [大學甄選委員會網站](http://www.ntust.edu.tw) 點選「網路聲明放棄」，並將「完成聲明放棄入學資格確認表」上傳至 google 表單 (<https://reurl.cc/L4RkM9>)。普通大學個人申請統一分發結果未獲錄取者免。【期限後不得辦理放棄科大選擇就讀普通大學】

(二) 第二階段：

1. 放棄時間：113 年 6 月 14 日 (星期五) 13:00 至 113 年 6 月 16 日 (星期日) 17:00 前。
2. 對象：本階段僅受理因須辦理科技校院四年制申請入學之其他校系(組)、學程備取遞補報到者之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3. 放棄方式：至本校招生網址 (<http://www.ntust.edu.tw/113tech1>)，登入「考生專

區」，進入「放棄錄取、遞補資格」(左邊選單第五項)，填妥並上傳「**第二階段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點此](#))後，點選「確認放棄錄取資格」，完成網路聲明放棄錄取資格作業，錄取資格一經放棄，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回復，請錄取生審慎考量。

※ 錄取生完成網路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後，次一工作日系統會產出「錄取生完成聲明放棄錄取資格確認表」請自行存檔或列印，以免延誤自身權益。嗣後，獲分發錄取生對放棄錄取資格相關事宜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提示「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確認表」，未提示者一律不予受理。

(三)錄取生若獲多所校系(組)、學程備取遞補資格時，限擇一報到。已先完成他校報到者，應辦理聲明放棄原先報到校系(組)、學程之錄取資格後，方可至本校辦理報到。未辦理聲明放棄者，不得辦理本校報到；辦理聲明放棄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恢復已聲明放棄錄取報到資格。

(四)欲辦理報到之正、備取生，報到前請慎重考慮，以免影響錄取及入學權益。

(五)第二階段錄取生報到截止後，即結束本招生錄取報到作業，各系(組)、學程雖有缺額，亦不再辦理錄取報到或已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作業。

四、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一律不得再登記當學年度之大學入學分發招生及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招生。

五、申請生如獲大學甄選個人申請入學分發之錄取者，欲辦理本校四年制申請入學招生錄取報到，須向原錄取大學聲明放棄「大學甄選個人申請入學」之入學資格，並依本校規定報到時間及方式辦理報到。違者，一律取消本招生之錄取資格，申請生不得異議。

六、最後錄取名額內之完成報到名單由 113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彙報各大學聯招會。

七、本校於 113 年 7 月底前寄發新生入學通知辦理註冊手續，並繳驗高中畢業證書或修業證明書正本，否則不得註冊入學。